

附件 2:

呈贡区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结果整改报告书

项目单位	昆明市呈贡区城市更新改造局	项目名称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联系人	李毅	联系电话	67478719
整改情况	按照《关于对呈贡区城市更新改造局 2021 年财政支出绩效重点评价结果反馈及信息公开的通知》（呈财〔2022〕63 号）要求，区城市更新改造局针对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反馈问题进行了整改，现将整改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根据《昆明市呈贡区城市更新改造局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区城市更新改造局 2021 年整体收入 284029498.35 元（含年初结余结转资金 1127381.75 元）整体支出合计为 284029498.35 元，年末结转结余 0 元，预算执行率达 100%。区城市更新改造局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级为良好。存在部门自评工作未结合年初绩效指标进行评分，绩效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部分项目建设进度相对缓慢，协调联动机制不完善，项目监督力度不足，档案管理机制不健全、政策宣传力度不够等问题。 二、整改落实情况 （一）完善协调联动机制，加强项目跟踪 针对报告中所提到的老旧小区二期改造项目进度缓慢问题，我局作为该项目资金监管单位，我局加强与项目实施单位龙城街道进行沟通协调，积极参加监理例会，要求龙城街道督促施工方加快施工进度，确保施工质量。定期组织街道、监理方、施工单位对各老旧小区的施工质量、进展情况进行检查，现场提出监督整改意见；定期组织资金的会议，督促街道及时拨付资金，保证资金安全。2021 年呈贡区老县城老旧小区二期项目改造工作于 2022 年 9 月份完成改造工作。目前正在组织完善竣工验收等后续工作。 （二）健全档案管理制度，及时归档项目资料 针对老旧小区改造二期项目档案管理制度不健全问题。按照《呈贡老县城老旧小区连片改造实施方案（区委办〔2020〕23 号）》，区城市更新改造局负责资金的申报、拨付工作、牵头做好地方政府		

专项债券申报发行工作，资金拨付相关台账档案资料已按要求归集，项目工程档案将配合督促实施单位整改落实。

（三）建立定期巡查机制，落实监督管理责任

针对部门监督管控力度不足问题，我局高度重视老旧小区改造、村庄搬迁安置、过渡期租房补助等改善民生项目，严格按照区委区政府的工作要求开展各项工作，一是定期组织街道、监理方、施工单位对各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的施工质量、进展情况进行检查，现场提出监督整改意见；按照施工进度组织相关工作会议，督促街道及时拨付资金，保证资金安全。二是为严格呈贡区村庄搬迁过渡期租房补助政策的执行，加强资金监管，规范资金申报、拨付、兑付流程，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保护群众合法权益，根据《呈贡新区雨花片区部分村庄搬迁试点工作补偿安置指导意见》、《呈贡区村庄搬迁过渡期租房补助办法（试行）》等文件规定，结合呈贡区安置房建设及搬迁安置工作推进实际，拟定了《呈贡区村庄搬迁过渡期租房补助资金监督管理办法（试行）》（报审稿）于2022年12月2日提请区政府研究审定。同时，不定期到街道进行资金拨付抽查，不断加强监督管理，及时解决问题，加快项目进度，切实保护群众利益，改善民生。

（四）创新政策宣传方式，提高民众意识

针对政策宣传方式单一问题。我局通过微信公众号、行风热线、宣传展板等各种媒体媒介大力开展搬迁安置、老旧小区改造等政策宣传解读工作，印制《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相关政策法规》宣传手册，并结合法治宣传服务、志愿服务、主题党日等活动，到社区、商业区进行发放。组织各街道征迁人员、部门工作人员开展国有土地和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专题培训。积极做好正在搬迁的殷联、吴家营、龙街社区1—2组、古城社区部分村庄涉及龙斗二号一期安置房项目建设搬迁安置等被搬迁群众的思想稳定及政策宣传工作，切实提高群众对城市更新改造工作的认识，推进社会各界积极参与城市更新改造。

（五）开展内部培训，打造专业化队伍

针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需进一步加强的问题。我局于2022年12月5日组织各科室人员开展预算支出绩效管理视频培训，让大家意识到绩效管理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使全局都知晓“用钱必问效，无效要追责”。不断提高科室的参与度，锤炼人才队伍，让预算支出绩效管理工作水平不断提升。

项目单位负责人（签字） 毕波	主管部门意见： 主管部门（盖章） 年 月 日
 项目单位（盖章） 2022年 12月 9 日	

注：请对照《绩效评价报告》中提出的存在问题进行认真整改后填写。

